（上接B041版）

《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确定于2015年4月23日召开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4月23日（星期四）下午14点30分；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4月22日——2015年4月2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23日上午0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22日15:00至2015年4月23日15:00期间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15年4月17日（星期五）。

6、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

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辅助系统中任意两种以上方式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5年4月17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所有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6001号公司本部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2014年度董事会报告》；

2、《2014年度监事会报告》；

3、《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

7、《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支付其报酬的议案》；

8、《关于2015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内容详见2015年4月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5-015号《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提示：（1）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2）股东大会就议案8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本次会议第5、8项议案涉及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以及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和持股证明登记；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采用书面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4）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2、登记时间：2015年4月20日至4月22日及2015年4月23日的9：00至12：0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及投资发展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现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4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投票代码：362238。

3、投票简称：天威投票。

4、在投票当日，“天威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输入证券代码“362238”；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100	代表以下全部议案	100元
议案1	《2014年度董事会报告》	1.00元
议案2	《2014年度监事会报告》	2.00元
议案3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元
议案4	《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00元
议案5	《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00元
议案6	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	6.00元
议案7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支付其报酬的议案》	7.00元
议案8	《关于2015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00元

（4）在“委托股数”项目下输入表决意见

在“委托股数”项目下输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如下：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可以只对“总议案”投票。若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5）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22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4月23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陆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同一股东通过本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辅助系统中任意两种以上方式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几项议案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林杨、刘刚、侯雨含。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及投资发展部。

联系电话：0755-83067777，或83066888转3286、3211。

传真号码：0755-83067777。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6001号；　邮编：518036。

2、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自理。

3、出席会议的股东需出示登记手续中所列明的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一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投票。

序号	提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4年度董事会报告			
2	2014年度监事会报告			
3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			
7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支付其报酬的议案			
8	关于201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2015年4月　日

附注：1、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238　　证券简称：天威视讯　　公告编号：2015-010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5年3月20日以直接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5年3月30日下午17：00在公司本部技术楼5楼会议室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湖湘召集并主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财务部经理和审计室负责人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监事会报告》，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新修订和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造成损害。同意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企业合并追溯调整2014年度期初数及上年同期数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因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进行的财务报表数据追溯调整

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指南、解释等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规定，公司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规定对2014年度期初数及上年同期相关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客观反映公司实际经营状况，财务核算符合有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本次追溯调整。

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建立健全了与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2014年度内部控制的实施是有效的。

七、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八、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238　　证券简称：天威视讯　　公告编号：2015-011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会计政策的原因

根据财政部2014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具体准则要求，公司修订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相关报表项目进行了追溯调整。

2、变更会计政策的日期

根据财政部的要求，新会计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根据财政部的规定，本公司自2014年7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会计准则。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根据财政部的规定，公司自2014年7月1日起执行上述八项新会计准则，其余未变更部分仍采用财政部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相关准则及有关规定。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将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投资从长期股权投资中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并进行了追溯调整。上述追溯调整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201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影响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深圳市茁壮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000,000.00

执行上述会计准则，仅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两个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对公司2013年度及本期合并财务报表的净利润和净资产没有影响。

2、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将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期末余额从其他非流动负债重分类至递延收益，并进行了追溯调整。上述追溯调整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201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影响金额
递延收益	45,133,048.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133,048.01

执行上述会计准则，仅对递延收益和其他非流动负债两个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对公司2013年度及本期合并财务报表的净利润和净资产没有影响。

3、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将本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为短期职工薪酬与设定提存计划，该调整主要影响财务报表附注披露。

4、公司同时执行的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及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的会计准则，其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2013年度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净利润未产生影响，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三、董事会对本次变更会计政策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能够更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该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财政部于2014年陆续颁布或修订的一系列企业会计准则，我们认为：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新修订和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造成损害。同意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238　　证券简称：天威视讯　　公告编号：2015-012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企业合并追溯调整2014年度期初数及上年同期数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企业合并追溯调整2014年度期初数及上年同期数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追溯调整基本情况

2014年4月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核准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344号），核准公司向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和深圳市宝安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股份购买其所持有的深圳市天宝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宝网络”）100%股权，向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市坪山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发行股份购买其所持有的深圳市天隆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隆网络”）100%股权。

2014年9月19日，天宝网络和天隆网络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重新核发的营业执照，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成，天宝网络和天隆网络的100%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天宝网络和天隆网络的资产过户手续办理完成。

2014年10月1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确认受理公司的非公开发行新股登记申请，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75,339,231股于2014年11月4日上市。

2014年11月，天宝网络和天隆网络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根据会计准则，该事项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的入账价值相对于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项目或其他所有者权益项目，在合并当期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对报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应对比较报表的有关项目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应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同时因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对于被合并方在企业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之和)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自资本公积转入留存收益。

公司按照上述规定，对2014年度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及上年同期损益进行了追溯调整，追溯调整后有关具体资产、负债、权益及损益追溯调整情况如下：

上述合并报表范围变化对股东权益项目的累积影响数：

2014年1月1日			
股东权益	追溯调整后	追溯调整前	影响
股本	320,400,000.00	320,400,000.00	
资本公积	616,354,030.46	317,982,560.91	298,371,469.55
盈余公积	185,609,390.47	163,617,929.78	21,991,460.69
未分配利润	1,072,142,900.33	765,725,301.78	306,417,598.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194,506,321.26	1,567,725,792.47	626,780,528.79
少数股东权益	80,569,480.44	80,569,480.44	
股东权益合计	2,275,075,801.70	1,648,295,272.91	626,780,528.79

2013年1月1日			
股东权益	追溯调整后	追溯调整前	影响
股本	320,400,000.00	320,400,000.00	
资本公积	615,648,401.79	317,276,932.24	298,371,469.55
盈余公积	169,845,478.75	152,301,948.77	17,543,529.98
未分配利润	931,003,084.03	665,862,377.53	265,140,706.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36,896,964.57	1,455,841,258.54	581,055,706.03
少数股东权益	61,534,630.68	61,534,630.68	
股东权益合计	2,098,431,595.25	1,517,375,889.22	581,055,706.03

上述合并报表范围变化对 2013年度合并利润表项目的影响：

利润表	追溯调整后	追溯调整前	影响
营业收入	1,298,174,184.61	929,999,895.88	368,174,288.73
营业成本	817,829,821.16	550,122,632.04	267,707,189.12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432,771.85	24,943,770.04	12,489,001.81
销售费用	83,661,738.76	73,709,767.75	9,951,971.01
管理费用	168,486,038.09	136,523,025.31	31,963,012.78
财务费用	-5,744,174.49	-4,603,989.98	-1,140,184.51
资产减值损失	4,941,839.26	2,993,982.00	1,947,857.26
投资收益	-146,459.57	-146,459.57	
营业利润	191,419,690.41	146,164,249.15	45,255,441.26
营业外收入	13,220,695.58	12,714,145.58	506,550.00
营业外支出	2,054,414.34	1,992,486.50	61,927.84
利润总额	202,585,971.65	156,885,908.23	45,700,063.42
所得税费用	5,233,743.20	5,258,502.54	-24,759.34
净利润	197,352,228.45	151,627,405.69	45,724,822.7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8,943,728.02	143,218,905.26	45,724,822.76
少数股东损益	8,408,500.43	8,408,500.43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综合收益总额	197,352,228.45	151,627,405.69	45,724,822.76
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8	0.45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8	0.45	0.03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追溯调整2014年度期初数及上年同期数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因实施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事项所进行的财务报表数据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指南、解释等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规定，公司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规定对2014年度期初数及上年同期相关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客观反映公司实际经营状况，财务核算符合有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追溯调整2014年度期初数及上年同期数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因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进行的财务报表数据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指南、解释等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规定，公司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规定对2014年度期初数及上年同期相关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客观反映公司实际经营状况，财务核算符合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使公司财务报表更加真实、准确、可靠，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追溯调整。

四、监事会关于公司追溯调整2014年度期初数及上年同期数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因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进行的财务报表数据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指南、解释等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规定，公司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规定对2014年度期初数及上年同期相关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客观反映公司实际经营状况，财务核算符合有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本次追溯调整。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企业合并追溯调整2014年度期初数及上年同期数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238　　证券简称：天威视讯　　公告编号：2015-015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1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预计2014年度与各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13,660.03万元。经核查和统计，公司2014年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公司与各关联方签署的协议执行，实际发生总金额为12,516.33万元，在预计的范围之内。

二、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公司预计2015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关联方包括：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以下简称“深圳广电集团”）、深圳市移动视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移动视讯”）、深圳市天和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和信息”）、深圳市广视后勤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视后勤”）、深圳市广视餐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视餐饮”）、深圳宜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和股份”）、深圳时刻网络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时刻”）、深圳广播电影电视文化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产公司”）、深圳市盐田区广播电视台（以下简称“盐田电视台”）、深圳广信网络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信传媒”）、深圳市东部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部传媒”）和深圳市西部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传媒”）等，公司预计2015年度与上述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14,949.32万元，2014年度同类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12,504.33万元。

2、公司于2015年3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在6名关联董事郑鼎文、麦上保、郑彦、邓均明、邓海涛和钟林回避表决的情况下，非关联董事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此项关联交易议案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项议案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深圳广电集团，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投票表决此项议案。

4、公司预计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概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细分	关联人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节目传输	深圳广电集团	11,146.00	9,966.70
	宽频接入		84.00	81.23
	付费节目及回看		40.20	40.20
	直播传输		不超过15.00	0
	光纤租用	移动视讯	117.66	115.33
	光纤租用	宜和股份	79.79	50.92
	宽频接入	深圳时刻	1.68	0
	光纤租用		6.90	0
	小计		不超过11,491.23	10,254.38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插播服务	深圳广电集团	468.2231	452.76
	网络改造及营业厅服务	盐田电视台	不超过850.00	516.54
	机架及宽频接入	广信传媒	不超过160.00	0
	小计		不超过1,478.2231	969.3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物业管理	广视后勤	不超过300.00	218.48
	物业租赁	文产公司	21.96	
	餐饮服务	广视餐饮	不超过305.00	226.69
	合作赠报及广告	天和信息	不超过262.00	238.33
	广告投放	深圳广电集团	不超过700.00	508.60
	小计		不超过1,494.99	1,192.10
委托关联人销售	合作经营	深圳广电集团(广告中心)	不超过300.00	88.55
	小计		不超过300.00	88.55
接受关联人销售	车辆	东部传媒	78.91	0
	小计		78.91	0
承租关联人房屋	房屋	西部传媒	12.00	0
	小计		12.00	0

三、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人一：深圳广电集团

深圳广电集团成立于2004年6月，主要经营电视节目制作、播放以及广告业务等，拥有12个电视频道和4套广播频率（其中包括1个卫星电视频道、1个高清电视频道、1个移动电视频道、1个DV付费频道、和1个购物频道、7个地面电视频道和新闻频率、音乐频率、交通频率、生活频率）。深圳广电集团的法定代表人为岳川江，开办资金为248,184万元，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怡景路深圳电视台大院。截至2014年12月31日，深圳广电集团（合并）总资产为827,835万元，净资产为521,064万元，2014年度营业收入为471,341万元，净利润为20,322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深圳广电集团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一项规定的情形。

目前，深圳广电集团资产状况和经营情况良好，资产负债率低于40%。2015年度公司预计与其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12,753.42万元(未包含天威广告EPG合同金额)，基本不存在形成坏帐的可能。

2、关联人二：移动视讯

移动视讯法定代表人为呼和，住所为深圳市罗湖区怡景路东广播电视大厦三楼，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4,666万元，其经营范围为：?广播电影电视无线传输；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移动电视讯号传输与相关技术安装工程及工程技术咨询服务；电视信息咨询；从事广告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进行广告经营审批登记的，另行办理审批登记后方可经营）；媒体策划，电视设备与技术开发、购销。截至2014年12月31日，移动视讯总资产为6,744万元，净资产为5,590万元，2014年度营业收入为3,915万元，净利润为-2,975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移动视讯是深圳广电集团直接控制的法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2015年度公司预计与其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17.66万元，金额较小且采用的是银行托收方式扣款，因此基本不存在形成坏帐的可能。

3、关联人三：天和信息

天和信息法定代表人为呼和，住所为深圳市宝安区大浪街道华荣路联建科技工业园二号厂房5,6层（办公场所），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3,000万元，其经营范围为：信息咨询服务；通信产品和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和服务；计算机网络、IT技术支持（以上不含限制项目）；接受委托代售演出票、门票、飞机票；文体用品、电子产品、纺织服装、日用品（不含食品、药品）的销售；文化活动策划；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呼叫中心业务、信息服务业务（仅限移动网信息服务业务）；图书报刊的零售；从事广告业务。。截至2014年12月31日，天和信息总资产为2,894万元，净资产为2,078万元，2014年度营业收入为2,835万元，净利润为19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天和信息是深圳广电集团直接控制的法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2015年度，公司预计与天和信息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262万元。

4、关联人四：广视后勤

广视后勤法定代表人为郑鼎文，住所为深圳市罗湖区怡景路深圳电视广播大厦三楼，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1,000万元，其主营业务为物业管理和餐饮策划管理。截至2014年12月31日，广视后勤总资产为2,818万元，净资产为1,302万元，2014年度营业收入为5,348万元，净利润为22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广视后勤是深圳广电集团直接控制的法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2015年度，公司预计与广视后勤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300万元。

5、关联人五：广视餐饮

广视餐饮法定代表人为孟祥军，住所为深圳市福田区新洲南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新洲基地1号楼，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100万元，其主营业务为餐饮策划、管理。截至2014年12月31日，广视餐饮总资产为276.33万元，净资产为209.51万元，2014年度营业收入为177.76万元，净利润为0.53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广视餐饮是广视后勤的全资子公司，属深圳广电集团间接控制的法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2014年度，公司预计与广视餐饮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305万元。

6、关联人六：宜和股份

宜和股份法定代表人为呼和，住所为深圳市龙华新区清湖文化产业园清庆路1号龙华办事处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文化创意产业园2#办公楼1-10/2#楼演播厅1-4层，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10,000万元，其经营范围为?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和专卖商品）；会议策划；票务代理；房地产经纪；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经营商品进出口业务；设计、制作、代理国内外电视广告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汽车（不含小轿车）、自行车销售；火车票、机票代售项目；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凭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经营）；代理4S品牌店销售汽车。截至2014年12月31日，宜和股份总资产为31,972万元，净资产为10,195万元，2014年度营业收入为70,934万 元，净利润为1,811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宜和股份为深圳广电集团直接控制的法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目前，宜和股份资产状况和经营情况良好，预计2015年公司与其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79.79万元，金额较小且采用的是银行托收方式扣款，因此基本不存在形成坏帐的可能。

7、关联人七：深圳时刻

深圳时刻法定代表人为郑鼎文，住所为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办事处清湖文化产业园清庆路1号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文化创意产业园1#办公楼1-5层、16-20层，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1,000万元，其经营范围为信息咨询（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人才中介服务及其它限制项目）；平面设计；国内贸易；从事广告业务；广东省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文化、广播电影电视节目、电子公告内容）；利用互联网经营音乐娱乐产品、动漫产品。截至2014年12月31日，深圳时刻总资产为5,639万元，净资产为-88万元，2014年度营业收入为3,725万元，净利润为-930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深圳时刻为深圳广电集团直接控制的法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2015年度公司预计与其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8.58万元，金额较小且采用的是银行托收方式扣款，因此基本不存在形成坏帐的可能。

8、关联人八：文产公司

文产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呼和，住所为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街道办清湖工业区清庆路一号，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5,000万元，其经营范围为文化产业开发；房地产开发；自有物业租赁；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房地产经纪；企业形象策划、文化活动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展览展示策划；组织文化交流活动；从事广告业务；会务服务；动漫及衍生产品的设计、销售；文化用品、首饰、工艺美术品的销售；信息系统设计、运行维护；信息咨询；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截至2014年12月31日，文产公司总资产为4,585万元，净资产为3,854万元，2014年度营业收入为979万元，净利润为4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文产公司为深圳广电集团直接控制的法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预计2015年公司与文产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21.96万元。

9、关联人九：盐田电视台

盐田电视台的法定代表人为于明晖，开办资金为1,243万元，住所为深圳市盐田区深盐路2086号文化中心。盐田电视台成立于1992年4月，其主营业务为广播电视网络建设、广播电视传输业务和广告业务等。截至2014年12月31日，盐田电视台总资产为1,418万元，净资产为796万元，2014年度营业收入为1,495万元，净利润为247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盐田电视台是深圳广电集团直接控制的法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预计2015年公司与盐田电视台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850万元。

10、关联人十：广信传媒

广信传媒的法定代表人为傅峰春，住所为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路与新洲路交汇处东北侧深圳电视中心17楼，认缴资本为3,000万元，经营范围为